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5-038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2025年5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2025年5月30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至2025年6月8日。公示期限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此外，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5年6月10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32）。

3、2025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关于<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调整事项说明

（一）关于授予价格的调整

1、调整事由

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章的规定：“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87,226,61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233,596.6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6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6 月 24 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目前尚未实施完成，公司预计将在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进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2、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章的规定：

“（四）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 $P=$

$P_0 - V = 12.07 - 0.06 = 12.01$ 元/股。

综上，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2.07 元/股调整为 12.01 元/股。

（二）关于授予人数和数量的调整

1、调整事由

鉴于原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有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全部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数量进行调整。

2、调整方法

激励对象人数由 618 人调整为 612 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50.00 万股调整为 737.80 万股。

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前述调整事项属于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的事项，经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内容外，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属于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此次对本激励计划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高朋（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授予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

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